**南京市疾控中心**

**微生物检验所需测序服务项目**

中心内部采购文件

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年9月18日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就微生物实验室近期所需测序服务拟开展中心内部招标采购，本服务以符合要求，通过综合评定方法确认，详见评分标准附表。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采购公告

服务概况

测序服务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疾控中心官方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9月26日9 点 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服务基本情况

服务名称：测序服务；

采购预算：人民币12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全年可接受样品测序，服务周期2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营业范围具有开展基因测序、生物信息学分析等相关的技术服务。

## 三、获取招标文件

详见南京市疾控中心官网。

## 四、网络报名方式及期限:

　　投标人以邮件形式进行报名，邮件主题及报名文件均以“公司名称+项目名称”命名。报名时邮件中至少需包含以下内容：1、拟投标的项目名称；2、三证合一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的证明文件和身份证，法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以上文件均需加盖公章，扫描后作为邮件附件，邮箱地址njcdccgb@163.com）

网络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9月25日17点00分，以邮件发送时间为准。确认报名参加中心采购的供应商，开标时未参加的，将纳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录中；未发送邮件且有意愿参加的供应商可于截止时间前**致电**采购办备案。（83538375）

## 五、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4年9月26日8:30-9:00 ；

开标时间：2024年9月26日9: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4楼会议室（南京市鼓楼区紫竹林2号）。

开标形式：由招标方主持，招标方各业务、职能部门代表参加。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应根据需求，制定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数量：一式三份纸质版（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份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资质并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由附件部分组成，递交时应按顺序排列，详见附件。

其他证明材料：具备一年内或近期案例；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具有良好的行业信誉，财务数据运营正常；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服务负责人情况表；其他相关材料。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汪科 联系方式：83538375

2.使用科室信息：何科 联系方式： 83538373

## （请务必提前与使用科室沟通确认具体采购需求，避免理解上的偏差。）

# 第二章 评审办法

1. 评分标准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  因素 | 分数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 | 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当投标报价高于本次服务预算价的，则投标报价无效。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 2 | 能力评定 | 40分 | 根据服务技术要求，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40分，采购需求中“★”条款有一个负偏离扣5分，其余条款有一个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提供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服务响应 | 8分 | 为方便业务联系，至少提供1名技术服务专员对接工作。服务响应承诺在2小时内有反馈的得8分；4小时内有效响应的得5分，12小时内有效响应得2分，超过24小时不得分。（需提供承诺书及对接人员人员信息） |
| 8分 | 检测时限：样品送达2-4周内，乙方必须完成全部检测工作并提供完整的检测数据；在2周内完成的得8分，2-3周内完成的得5分，3--4周内完成的得2分，超过4周不得分。（需提供承诺书） |
| 5 | 业绩 | 14分 | 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来类似测序服务合同或协议，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14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所提供的合同须清晰可见用户方的单位名称、项目名称、签订时间，以上信息不清晰不全面则此项不得分。 |

2.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2.1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的服务，只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服务，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如果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监狱和戒毒企业的价格扣除

3.1 本服务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 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

4.1 本服务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采购需求

# 一、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  单价（元） | 预算  总价（元） | 备注 |
| 1 | 转录组测序  （RNA质检、建库、测序） | 60 | 株 | 500 | 30000 | 提供测序原始数据 |
| 非靶向代谢  （代谢物提取、LC-MS检测） | 40 | 株 | 500 | 20000 | 提供分析报告 |
| 2 | 细菌重测序  (DNA质检、DNA小片段文库构建、测序) | 400 | 株 | 125 | 50000 | 提供测序原始数据 |
| 3 | 细菌完成图 | 10 | 株 | 2000 | 20000 | 提供测序原始数据 |

## 二、服务范围及服务周期

本次服务范围为：测序的相关服务及技术支持；

服务周期：按照具体产品的服务需求，合同签订后两年；

## 服务具体要求

**（一）、服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 名 | 单位 | 数量 | 简要参数 |
| **1** | 转录组测序（RNA质检、建库、测序） | 株 | 60 | 1.能力建设：实验室搭载二代测序及以上测序技术平台，测序仪总数超过40台。  2.测序的周期：转录组50样本以内在20工作日内完成，50～100样本在28工作日内完成。  ★3.对核酸检测、文库构建、测序整个流程提供打包服务；  4.文库构建，≥350bp；  ★5.最终反馈的测序数据质量情况：Q20≥90%，Q30>85%，碱基类型分布均匀，无GC分离。  ★6.最终反馈的测序数据量情况：Clean Data≥1G，每个样本的测序数据量不少于承诺平均数据量的98%；（提供承诺书）  7.数据交付优先考虑使用专用软件，保证数据完整性和安全性。 |
| **2** | 非靶向代谢（代谢物提取、LC-MS检测） | 株 | 40 | 1.能力建设：使用色谱仪Vanquish UHPLC（Thermo Fisher）Q-ExactiveTM HF(X) (Thermo Fisher)高分辨质谱检测平台，要求Q-Exactive HF-X质谱仪不少于10台。  2.测序的周期：非靶向代谢组50样本以内在14工作日内完成，50～100样本在20工作日内完成。  ★3.分析内容：下机数据(.raw)文件导入CD 3.3软件，使用 Linux 操作系统（CentOS 版本 6.6）及软件 R、Python 自编写的程序进行进行峰识别、峰提取、峰对齐和积分等处理；至少使用三个数据库对检测物质进行代谢物质的鉴定。  ★4.分析软件：Compound Discover、metaX主流分析软件；数据处理部分基于Linux操作系统（CentOS版本6.6）以及软件R、Python进行。使用KEGG数据库、HMDB数据库和LIPIDMaps数据库对鉴定到的代谢物进行注释。  ★5.交付内容：原始谱图文件；完整的实验报告（包括手写（操作视频）实验记录、实验材料、实验设备、实验方法、实验过程、实验结果等）；完整的数据分析报告。  7.数据交付优先考虑使用专用软件，保证数据完整性和安全性。 |
| **3** | 细菌重测序(DNA提取、DNA小片段文库构建、测序) | 株 | 400 | 1.能力建设：实验室搭载二代测序及以上测序技术平台，测序仪总数超过40台。  2.测序的周期：细菌重测序50样本以内在14工作日内完成，50～100样本在20工作日内完成。  ★3.对核酸检测、文库构建、测序整个流程提供打包服务；  4.文库构建，≥350bp；  ★5.最终反馈的测序数据质量情况：Q20≥90%，Q30>85%，碱基类型分布均匀，无GC分离。  ★6.最终反馈的测序数据量情况：Clean Data≥1G，每个样本的测序数据量不少于承诺平均数据量的98%；（提供承诺书）  7.数据交付优先考虑使用专用软件，保证数据完整性和安全性。 |
| **4** | 细菌完成图 | 株 | 10 | 1、样本接收实验室具有生物安全II级（BSL-2）资质，可以处理生物安全法规允许的相应病原体。  2、实验室搭载二代测序和三代测序技术平台。  3、测序的周期：细菌完成图50样本以内在40自然日内完成，50～100样本在60自然日内完成。  4、对核酸检测、文库构建、测序整个流程提供打包服务。  5、构建10K文库，使用Nanopore平台进行测序。  6、最终反馈的测序数据质量情况：Q>7，碱基类型分布均匀，无GC分离。  7、最终反馈的测序数据量情况：Clean Data≥1G，每个样本的测序数据量不少于承诺平均数据量的98%。  8、工作日内上门取样。  9、数据交付优先考虑使用专用软件，保证数据完整性和安全性。  10、验收要求：检测公司留样保存所有核酸，如测序结果不符合上述4、6、7条要求，立即重新测序。 |

说明：检测周期是自乙方接收到合格样本至出具检测报告的时间。

**三、报价**

本项目报出单价及总价，其中总价应包含人工、材料、机械、措施、税金、一定范围内风险费等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总价作为本项目评审的依据。

## 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服务响应：工作日内上门取样，具体时间提前与采购方确认。完成服务后的1年内，继续提供技术支持，并解答实验与分析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同时，工作日期间，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小于24小时。

2、应急响应：为保证项目在规定或加急周期内得到响应，供应商需拥有稳定运行的智能化交付系统，并搭载自动化样本库，以确保项目能高效准确智能化的开展。

3、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采购方预付款项50%，完成工作量且质量符合要求支付尾款，项目最终根据项目实际支出结算。

4、数据的交付及保存：下机数据需能同时提供移动硬盘和网络下载的方式进行交付，网络下载方式数据下载期限不低于30天。测序下机后的原始数据服务商需保存一年。

5、安全保密要求（在响应文件出具相应承诺函）：成交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高度重视安全保密工作，成交供应商须与采购人签署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中应包含且不局限下述内容：

不透露采购人及采购人系统中的数据信息；

不得将采购方样本及其相关数据转交于第三方及境外组织等。

1. 项目产权要求：在本项目所产生的技术成果（测序序列等）的全部知识产权归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项目结束时项目执行单位应提交项目执行的所有文档（包括文字资料和电子文件）。项目执行单位未经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许可，不得在本项目以外使用。
2. 生物安全：检测方所使用的设备必须在鉴定合格有效期内，环境符合标准检测要求；检测方对标本的全程管理符合检测需求和生物安全要求。

8、项目验收：使用科室组织项目验收，以上服务均满足以上需求中的要求。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注：供应商根据附件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制作目录（须生成页码））

## 附件⑴：响应申请及声明

**响应申请及声明**

致：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参加采购。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总报价为（大写）元。

3、我们的报价产品中**无（有或无）进口产品（服务）。**

4、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响应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响应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响应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响应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货物的启动、调试等服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评审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8、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

账 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年月日

## 附件⑵、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或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附件⑶、报价表

**报价单（自拟）**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报价要求 | 单价（含税 元） | 总价（含税 元） |
| 自拟 | 本项目报出单价及总价，其中总价应包含人工、材料、机械、措施、税金、一定范围内风险费等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总价作为本项目评审的依据。 |  |  |
| 投标人是否属于  小微型企业 | （填写“是”或“否） | | |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项目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2、“投标人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4）、拟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及**  **专业** | **执业**  **资格及证书号** | **技术**  **职称** | **相关工作年限及工作经历** | **拟担任本项目何种工作**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业主联系**  **方式** | **工作主要**  **内容** | **合同**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年月